

## 臺中榮民總醫院精神部兒童青少年住院照護計畫專任人員徵才公告

徵才單位	臺中榮民總醫院精神部
職　　稱	計畫案醫事技術師（職能治療師）
名　　額	1人
招募期間	即日起至民國115年01月15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資格條件	需同時具備1-3條件： 1. 公私立大專以上職能治療科系畢業且具有職能治療師證書（具教學醫院工作滿三年以上資歷者，優先錄取）。 2. 職能治療師執業登錄於有效期限者。 3. 具本國國籍。 4. 具有兒童青少年、早期療育、精神醫療實務經驗者優先錄取。 5. 曾任其他研究計畫相關工作尤佳。
工作項目	計畫名稱： 衛生福利部「布建兒童青少年專業精神醫療團隊及心智病房計畫」 1. 協助兒童青少年心智病房布建事宜及本計畫行政事宜。 2. 職能評估、個別職能治療、團體職能治療。 3. 查房、晨會、急性病房會議等跨專業團隊合作的全人照護工作。 4. 其他主管交辦事項。
薪資範圍	1. 依計畫案所公告薪資範圍(5.5萬至5.8萬)，年終獎金、勞健保及勞退津貼另計。 2. 上班時間：週一至週五08:00-17:30。
工作地點	臺中市西屯區東大路一段450號(臺中榮總精神部)
面試地點	臺中榮總精神部3樓301會議室
甄試項目	筆試(50%)、面試(50%)
甄試時程	民國115年2月3日(二)上午9點進行筆試，10點10分面試。
報名方式	報名截止日至115-01-15下午17:30截止。 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的電話或手機及E-MAIL。經審查符合資格者，另行通知參加甄試，條件不符者恕不通知及退件。

	<p>1、應檢附資料：</p> <p>(1) 報名履歷表</p> <p>(2) 自傳(附相片)</p> <p>(3) 畢業證書、國民身分證及職能治療證書影本（男性需另附退伍令影本）</p> <p>2、報名方式：請以掛號郵寄方式檢附報名相關文件</p> <p>信封標題請註明「應徵精神部兒青專責病房計畫案職能治療師」</p> <p>3、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，如有闕漏，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，如有刻意隱瞞情形，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</p> <p>4、報名者如為院內現職人員，應經現職單位主管同意，並檢具主管同意書。</p>
聯絡人	翁職能治療師
連絡電話	04-23592525 分機 3433